

110 學年度前鎮國中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校園防疫措施

110.8.25 本校第 37 次防疫會議通過

1. 依據教育部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(110 年 8 月 17 日)辦理。
2. 開學前完成全校環境清潔消毒。
3. 家長及訪客原則不入校園。
4. **個人衛生**
 - (1) 請教職員工生落實體溫自主管理，先在家量測體溫，如發燒或呼吸道症狀，請在家休息，並立即通知學校。學校將不列入出缺席紀錄。
 - (2) 如經衛生單位開立居家隔離通知書、居家檢疫通知書、加強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、自主健康管理通知書等，請勿到校且立即通知學校。
 - (3) 保持個人良好衛生習慣、勤洗手、遵守咳嗽禮節與保持社交距離。
 - (4) 在校除用餐及飲水外，應全程配戴口罩。(請自備口罩)
 - (5) **健康監測:學生上學前、入校園、下午上課前皆量體溫。**
 - ▶學生:上學前與下午上課前體溫登記於**聯絡簿體溫欄**;入校時於圓形廣場或草衙路側門量體溫(德昌小門不開放);衛生股長每日 8:15 前交班級病假暨體溫速報表至健康中心
 - ▶教職員工:登記於個人體溫表，期末繳給單位主管留存。
5. **環境清消**
 - (1) 每日定期消毒教室、廁所，以漂白水稀釋液擦拭學生經常接觸之物品表面(如門把、桌面、電燈開關、或其他公共區域)，並拖地。
 - (2) 如班級有疑似群聚事件，加強清消次數。
6. **教學活動防疫:**採「固定座位」、「固定成員」實施，落實點名，社團、資源班、英語分組等跑班課程亦同。實驗或實作課程，採固定分組。
 - (1) 進專科教室上課時，請遵守「防疫期間專科教室教學活動防疫注意事項」。
 - (2) 無法戴口罩如音樂課程吹奏類樂器，或無法避免肢體碰觸(撞)體育課程，建議暫緩執行或調整。
 - (3) 體育課程時，請授課老師評估運動強度並留意學生身體狀況，適時調整課程內容。
 - (4) 設備器材避免共用，或輪替前清消。
7. **餐飲防疫**
 - (1) 自行帶水壺，不共用餐具、不共享食物飲料等，及自備衛生用品。
 - (2) 用餐時遵守「班級用餐與配膳防疫注意事項」，使用隔板、不得併桌共餐、禁止交談，用餐完畢後落實個人桌面清潔及消毒。
8. **維持室內通風:**保持教室通風，開冷氣時請遵守「校園防疫期間冷氣啟用原則」，對角處各開啟一組窗，至少 15 公分，以利通風。☆如班級有 2 例以上呼吸道症狀者，一律暫停班級冷氣空調。
9. **區隔生病之學生及教職員工:**學生或教職員工如在校期間出現發燒及呼吸道症狀，須戴上口罩，並應予安置於單獨空間，直到離校。
10. 請導師或授課教師主動關心學生健康狀況並督導遵守校園防疫措施。
★如學生故意不遵守校內防疫措施，請導師或授課教師先行口頭勸導。如經勸導無效者，將以學生獎懲要點懲處。
11. 學校如出現疑似或確診個案，將依規定協助就醫、完成通報，配合衛生單位疫調、全校清潔消毒，並適時提供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資訊給參與學生及教師。
12. 學校相關集會或課程，會依據衛生及教育主管單位之公佈防疫措施，進行防疫風險評估及保持環境通風。
13. 本校防疫措施依指揮中心公告之疫情發展相關規定滾動式修正。